

新世纪基层党建实务创新

总主编 / 张蔚萍 金钊



非公有制企业党建工作指南

胡林辉 许冬梅 金钊 编著

人民日报出版社

非公有制企业党建工作指南

胡林辉 许冬梅 金 钊 编著

人民日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新世纪基层党建实务创新 / 张蔚萍, 金钊编.

—北京: 人民日报出版社, 2003.10

ISBN 7-80153-733-5

I. 新…

II. ①张…②金…

III. 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党的建设

IV. D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087035 号

书 名: 新世纪基层党建实务创新
非公有制企业党建工作指南

责任编辑: 文 一

封面设计: 蔡 羽

出 版 者: 人民日报出版社 (北京金台西路 2 号
/ 邮编: 100733)

发 行 者: 新华书店

印 刷 者: 北京振宏福利印刷厂

字 数: 1534 千字

开 本: 850×1168 1/32

印 张: 66.5

印 数: 10000

印 次: 2003 年 10 月 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80153-733-5 / D·125

定 价: 144.00 元 (全八册, 本册 18.00 元)

目 录

第一章 非公有制企业党建工作概论	(1)
一、非公有制企业党建工作的重要意义	(1)
二、非公有制企业党建工作的指导思想	(7)
三、非公有制企业党建工作的政策法规依据	(13)
四、非公有制企业党建工作的主要任务	(18)
 第二章 非公有制企业党组织的设置与管理	(29)
一、严格按照质量标准设置好党组织	(29)
二、正确认识党组织在企业中的地位和作用	(40)
三、明确党组织的职责和任务	(49)
四、积极探索党组织发挥作用和履行职责 的有效途径	(55)
五、灵活设计和运用党组织的活动方式	(60)
六、企业党组织负责人的选配标准与选配 方式	(63)
七、妥善处理党员企业主兼任党组织负责 人的问题	(68)
八、加强对企业党组织领导班子的教育和 管理	(72)

第三章 非公有制企业党员队伍的教育与管理	(78)
一、深入持久地开展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	(78)
二、建立健全共产党员发挥先进性作用的机制	(90)
三、教育党员正确认识我国现阶段的非公有制经济	(99)
四、鼓励共产党员到非公有制经济领域创业和就业	(106)
五、引导党员正确处理雇员与党员的关系	(110)
六、切实解决“隐性党员”与“口袋党员”问题	(116)
七、做好在非公有制企业中发展党员的工作	(122)
第四章 非公有制企业职工队伍建设	(127)
一、职工队伍建设的三个环节：维权、教育、组织	(128)
二、全面做好非公有制企业职工权益维护工作	(134)
三、抓好职工群众的思想政治教育	(138)
四、抓好职工群众的职业教育	(146)
五、抓好工会和共青团组织的组建工作	(150)
六、加强党对群众组织的领导	(154)
七、支持群众组织依法自主独立地开展工作	(162)
八、充分发挥企业文化在职工教育和管理工作中的作用	(169)

第五章 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的思想政治工作	(179)
一、非公有制企业人士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	(179)
二、全面掌握党对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开展工作的基本方针政策	(183)
三、加强和改进对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的思想教育	(188)
四、正确认识和处理私营企业主的入党问题	(201)
五、确保私营企业主党员保持和发挥先进性作用	(211)
六、重视做好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的政治安排工作	(215)
七、运用好工作载体：光彩事业、信誉宣言和争当“优秀建设者”活动	(218)
第六章 非公有制企业党风廉政建设	(228)
一、非公有制企业党建工作要突出地强调党风廉政建设	(228)
二、深刻领会从严治党方针的内涵	(231)
三、结合非公有制企业实际努力弘扬和培育党的优良作风	(238)
四、坚决反对和防止腐败以及各种不正之风	(242)
五、建立健全非公有制企业党风廉政建设的制度和机制	(249)
第七章 加强对非公有制企业党建工作的领导	(255)
一、建立健全非公有制企业党建工作的领导体制	(256)

二、建立健全非公有制企业党建工作的运行 机制.....	(263)
三、加强“三员”队伍建设：组织员、宣传 员和指导员.....	(268)
四、选派优秀党员和干部到非公有制企业工 作或挂职.....	(272)
五、以基层党建工作的全面加强配合非公有 制企业党建工作的开展.....	(274)
六、组织好非公有制企业党建理论的研究 工作.....	(278)
后 记.....	(282)

第一章 非公有制企业 党建工作概论

一、非公有制企业党建工作的重要意义

开展非公有制企业党的建设，是我们党在领导我国建立和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过程中历史地提出来的一个重大现实课题，是非公有制经济发展到一定阶段的必然要求。也就是说，这项工作不是人为地制造出来的，不是可有可无的，而是有其现实需求和历史必然性的。总的说来，提出加强非公有制企业党建工作，主要是出于以下三个方面的考虑：

（一）完善基本经济制度，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

按照“三个代表”的要求，我们党始终坚持把发展作为执政兴国的第一要务。讲发展，首先要充分调动社会各方面的积极性，集中精力发展生产力，推动国民经济向前发展。我国的非公有制经济，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这些年数量有了很大发展，但素质有待提高。在企业中建立党组织，充分发挥其作用，从本质上看是党要全面坚持“三个代表”的要求，也是企业健康发展的需要。大量事实告诉我们，企业党建工作做得好，就能够引导企业保持正确的前进方向，增强内部凝聚力，为不断实现新的发展提供坚强有力的政治保证；如果不重视企业党建工作，党组织不能很好地发挥作用，企业发

展到一定阶段，迟早会遇到种种矛盾和困难，甚至因此使发展受阻、受挫。国有企业是这样，非公有制企业也是这样。

做好非公有制企业党的建设，鼓励和引导企业健康发展，也是巩固和完善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基本经济制度的需要。通过改革自觉调整和完善所有制结构，实行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共同发展的基本经济制度，以进一步解放和发展生产力，这是中国社会主义事业发展进程中的一个创举。实践证明，坚持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符合中国的国情，符合“三个代表”要求，必须坚定不移地实行这一基本经济制度，决不能动摇。那种把我国现存的公有制经济与非公有制经济，看成是相互排斥、甚至势不两立的关系的观点和做法，是不正确的，是有害的。按照实践“三个代表”的要求，加强国有和国有控股企业、集体企业党的建设，同时加强非公有制企业党的建设，这是正确处理现阶段公私关系、巩固和完善我国基本经济制度的需要，也是国家和人民的利益之所在。

(二) 巩固党执政的阶级基础和群众基础

随着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发展、各方面改革的深入、科学技术的普及和进步，我国工人阶级队伍不断扩大，就业方式、劳动方式也日益多样化。在非公有制企业劳动的广大职工包括知识分子，是工人阶级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是党的阶级基础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从农村转到非公有制企业的职工，有些实际上已经变成工人，也有些是亦工亦农。他们都是推动我国先进生产力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的基本力量。在我国改革和发展进程中出现的私营企业主，同其他新的社会阶层人员一样，同工人、农民等各条战线的群众团结在一起，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在企业中建党，按照“三个代表”的要求开展党的工作，尊重并保护他们的合法权益，引导他们同全体

职工平等相待，和睦共处，共谋企业发展和个人发展，共同实践实业报国的理想，这是符合非公有制企业主和企业职工的愿望、符合国家和人民的根本利益的，这也是我们党在新时期增强阶级基础、扩大群众基础的一种新的要求，是党作为工人阶级先锋队 and 中国人民、中华民族的先锋队发挥自己领导核心作用的一种新的具体体现。

在非公有制企业职工队伍中，有一部分人素质比较好，关心党和国家的大事，对党有比较正确的认识，在政治上追求进步，有的还主动靠近党组织，表现出一定的入党愿望。江苏省委党校曾经对南京市珠江路科技一条街 7 家私营企业进行过调查，在接受调查的非党员工中，就有 44% 的人表示“想入党”。面对这一部分人，如果企业已符合建党条件但还没有建立党组织，也没有党在企业中的活动，就不但使已有的党员失去党组织的教育管理，还会使有入党愿望的这部分人处于不知党在何处、找不到入党大门的境地，失去接受党组织培养和考验的机会，从而也可能导致党的组织资源和人才资源的流失。如果企业中原有的党员不够 3 人，或者原来就没有一个党员，那么，在没有党组织和党的活动的情况下，即使职工中有先进分子，也产生不了新党员，这样的企业就始终也达不到建党的条件。因此，非公有制企业职工中先进分子的存在，直接地提出了在非公有制企业开展党建工作的要求。

在非公有制企业职工队伍中，除了追求政治进步的一部分人以外，大多数是中间分子和普通职工。对这个大多数，首先要企业中建立工会组织，把他们组织到工会中来，形成维护自身权益的群体力量和组织优势，并使他们在工会组织中接受教育，提高素质。如果在企业中已经建立了党的组织，党的力量比较强，党组织在职工中有很大的影响力，那么，企业工会的建立、工会活动的开展就有了可靠的保证和坚强的领导，而

党也获得了一个在职工中扩大影响的有效渠道。反之，就会增加建会工作和工建活动的难度，其效果也会受到很大的削弱。因此，非公有制企业的工会建设也提出了开展非公有制企业党建工作的要求。同时，我们党作为执政党，在维护职工群众利益方面有着自己特殊的优势。如果非公有制企业中有一个能够代表职工利益、能够为职工说话的党组织，职工对这样的党组织是需要的、欢迎的。也就是说，非公有制企业职工不仅主观上需要一个能够充分发挥作用的工会组织，同时更需要一个能够充分发挥作用的党组织。

（三）实现党在非公有制经济领域的有效领导

江泽民同志在纪念中国共产党成立七十二周年座谈会上的讲话指出：“在中国，要团结凝聚十三亿多人民，通过改革进一步解放和发展生产力集中力量把经济搞上去，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宏伟目标，关键在党；要深化改革，成功地创建人类历史上没有先例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关键在党。”^①以公有制为主体，实行国有、集体、个体、私营、股份、外资等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是解放和发展生产力、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和创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实际步骤，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内在的重要部分。一方面，非公有制经济能否健康发展，关系到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全局；另一方面，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整体状况又关系着非公有制经济能否健康发展。这两个方面都决定了非公有制经济在其发展的过程中，必须自觉地坚持党的领导；我们党在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过程中，也必须自觉地坚持对非公有制经济的领导。根据十五大、十六大的精神，我国所有制

^① 《十四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第326～327页。

结构将继续调整和完善，国有经济将继续坚持有进有退，有所为有所不为，改变国有经济分布过宽的情况。随着这一战略的推进，在一般竞争性领域，各种形式的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必将进一步快速发展和扩张，这是一个长期的客观趋势。这意味着将有越来越多的人员和党员转移到非公有制经济组织中就业。如果不及时跟上这一变化趋势，在这些企业中建立党的组织，加强党的建设，势必在全局上削弱党的执政基础，削弱党对全社会经济、政治、文化生活的领导力、控制力。在这个问题上，我们必须进一步增强政治敏感性，回答好加强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党的建设这个重大而紧迫的政治课题。否则，将会在政治上导致极大的被动。国有经济可以有进有退，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只能进不能退。实际上，非公有制经济领域广大群众对党的领导是真心拥护的。比如，江苏省委党校对南京市珠江路科技一条街的7家私营企业的业主和员工进行调查（这次调查的对象包括企业主、党员员工、非党员职工，其中党员比例为46%，非党员职工比例为54%，接受调查的企业主均为党员，全部调查对象的文化程度均在大学以上），当问及“您认为当前中国还要不要共产党的领导”时，有20%的被调查者回答“一定要无条件坚持党的领导”，80%的被调查者认为“要坚持党的领导，但一定要改善党的领导”，另外还有13.3%的被调查者补充说，“总要有一个中心才行”。这说明，尽管中国共产党在执政后有过失误，党的领导现在也有许多地方需要改善，但党的领导地位仍然得到了非公有制经济领域广大群众的认同。因此，党对非公有制经济的领导不但是必须的，而且也是可能的。

现在的问题是，党应该怎样才能实现对非公有制经济的有效领导？回答这个问题，首先要弄清党的领导的涵义。我们的党章规定：“党的领导主要是政治、思想和组织的领导。”不管

是对哪一个领域的领导，都离不开这三个方面。江泽民同志指出：首要的是政治领导，同时，“政治领导和思想领导、组织领导又是统一的，不可分的。思想领导是政治领导、组织领导的重要前提和基础，组织领导是政治领导、思想领导的重要保证。我们要善于把三者很好地统一起来，在政治、经济、文化等各个领域，更好地坚持社会主义方向，充分发挥对各项改革和建设的领导作用。”^① 既然党要实现对非公有制经济的领导，那么，这种领导就必须是政治领导、思想领导和组织领导的统一，三者缺一不可。同时，党对非公有制经济的领导不同于党对国有经济的领导。党对国有企业的三个方面的领导集中体现在决策权、舆论权和用人权上。党对非公有制经济的领导则体现在：（1）政治领导主要体现为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非公有制企业的贯彻执行，体现为非公有制企业对国家的社会主义性质的认同和对社会主义国家利益的尊重、维护，但不直接体现为各级党组织（包括非公有制企业党组织）对非公有制企业决策的直接干预；（2）思想领导主要体现为党对非公有制企业主的思想引导，党在企业职工中的思想政治工作，党领导着整个国家的舆论宣传工作等方面；（3）组织领导主要是通过非公有制企业建立党组织、向企业推荐或选派党员骨干，发挥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来体现和实现，而不是通过党掌握非公有制企业的用人权来体现和实现。在这里，实现党对非公有制企业的政治领导是目的，而党对非公有制企业的思想领导和组织领导则是实现这个目的的主要手段，党对非公有制企业的思想、组织领导水平决定着党对非公有制企业政治领导的实现程度。

^① 江泽民：《论党的建设》，中央文献出版社，2001年版，第7页。

二、非公有制企业党建工作的指导思想

非公有制企业党建工作要沿着正确的方向顺利开展，指导思想的问题至关重要。

（一）根本指导思想：“三个代表”重要思想

十三届四中全会以来，以江泽民同志为主要代表的当代中国共产党人，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准确把握时代特征，科学判断我们党所处的历史方位，围绕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这个主题，集中全党智慧，以马克思主义的巨大理论勇气进行理论创新，逐步形成了“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这一系统的科学理论。这一科学理论在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思想路线、发展道路、发展阶段和发展战略、根本任务、发展动力、依靠力量、国际战略、领导力量和根本目的等重大问题上取得了丰硕成果，用一系列紧密联系、相互贯通的新思想、新观点、新论断，进一步回答了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的问题，创造性地回答了建设什么样的党、怎样建设党的问题。“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形成，表明我们党对共产党执政规律、社会主义建设规律和人类社会发展规律的认识，达到了新的理论高度，开辟了马克思主义发展的新境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是指导我国社会主义建设和党的建设的科学的思想武器，是党的一切工作的指导思想，也必然是非公有制企业党建工作的根本指导思想。

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对非公有制企业党建工作提出了以下基本要求：一是积极创造有利于先进的企业生产力发展的条件。作为非公有制企业党组织，除了在可能的情况下当好业主进行企业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的参谋外，最根本的

一条是要抓好员工队伍建设，大力提高员工队伍的整体素质。通过多种方式，组织和引导党员带头学习新知识、新理论和新技能，发挥党员的示范作用，影响和带动企业的员工，以此推动企业整体素质的提高，增强参与市场竞争的能力。二是着力倡导先进的企业文化。非公有制企业党组织要积极带领工会、共青团等职工群众组织，运用多种形式，在职工中做好思想政治工作，力求倡导现代文明的经营理念，倡导健康向上的企业精神，倡导科学合理的行为规范，倡导互敬互助的企业风尚，从而使企业文化具有鲜明的时代性和先进性，成为企业发展不竭的内在动力。三是切实维护职工群众的合法权益。非公有制企业党组织是企业职工利益的忠实代表，维护和保障职工的合法权益，是企业党组织的重要任务。要协调好出资人、经营管理者和企业员工之间的利益关系，维护劳资双方的合法权益。要引导业主把企业生产经营获得的利润最大限度地用于扩大企业的再生产，并注意在扩大再生产的过程中，尽可能改善职工的生产条件，减轻劳动强度，保障职工能够获得与其付出的劳动代价相应的劳动报酬。当劳资双方在企业内部的合法权益受到侵害时，党组织应牵头有关职工群众组织，主动介入，站在客观公正的立场上，协助调解矛盾，解决问题，使企业党组织能够真正成为业主欢迎、党员信任、员工拥护的政治核心。

（二）基本指导思想：党的非公有制经济理论和政策

改革开放以来，在发展非公有制经济的过程中，我们党逐步形成了关于发展非公有制经济的理论和政策体系，这是我们开展非公有制企业党建工作的基本指导思想。

一是关于基本经济制度的论述。江泽民同志在党的十五大报告中明确指出：“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是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一项基本经济制度。这一制度的确立，是由社会主义性质和初级阶段国情决定的：第一，我国是

社会主义国家，必须坚持公有制作为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基础；第二，我国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需要在公有制为主体的条件下发展多种所有制经济；第三，一切符合‘三个有利于’的所有制形式都可以而且应该用来为社会主义服务。”以后，江泽民同志又多次强调了“两个坚定不移”，即坚持公有制为主体要坚定不移，坚持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也要坚定不移。江泽民同志指出：“如果不把这两个坚定不移统一起来，只讲一面，就会脱离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实际，就建不成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①“不能只讲前者而不讲后者，也不能只强调后者而不讲前者，否则都会脱离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实际，都不利于生产力的发展。”^②党的十六大进一步深化了对基本经济制度的认识，提出“两个毫不动摇和一个统一”：第一，必须毫不动摇地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第二，必须毫不动摇地鼓励、支持和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第三，坚持公有制为主体，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统一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进程中，不能把这两者对立起来。各种所有制经济完全可以在市场竞争中发挥各自优势，相互促进，共同发展。

二是关于非公有制经济地位作用的论述。党的十五大第一次提出：“非公有制经济是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党的十六大再次重申这一结论。对这个结论，江泽民同志多次作出阐述。他说：“公有制是我国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基础，非公有制经济是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离开公有制为主体，就不成其为社会主义经济。发展充满活力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既要努力增强公有制经济的实力，

① 《求是》，1998年第20期。

② 《人民日报》，1998年12月19日。

又要充分发挥非公有制经济的积极作用。”^①“非公有制经济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这个论断，符合我国的基本国情，反映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生产力发展的客观要求，反映了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规律的客观要求，也是进一步解放和发展我国生产力必然选择。这个论断也反映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内在客观要求，一方面，没有公有制经济为主体，市场经济不可能是社会主义的；另一方面，只有单一的公有制经济，没有产权主体的多元化，没有非公有制的竞争和合作，就不成其为市场经济。因此，把非公有制经济作为平等的市场主体，符合了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要求。

三是关于党对非公有制经济的基本方针政策。党中央对非公有制经济采取的基本方针政策是，鼓励、支持引导其健康发展，充分发挥其在国民经济发展中的积极作用。江泽民同志在庆祝国庆四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中指出：“在我国现阶段，发展从属于社会主义经济的个体经济、非公有制经济，对于发展社会生产、方便人民生活、扩大劳动就业，具有重要的不可缺少的作用。”“我们的方针，一是要鼓励它们在国家允许的范围内积极发展；二是要运用经济的、行政的、法律的手段，加强管理和引导，做到既发挥它们的积极作用，又限制其不利于社会主义经济发展的消极作用。”^②党的十五大报告进一步明确指出：“对个体、私营等非公有制经济要继续鼓励、引导，使之健康发展。这对满足人们多样化的需要，增加就业，促进国民经济的发展有重要作用。”江泽民同志2000年5月在江苏、浙江、上海考察时指出：“在我们社会主义国家中，坚持共产党的领导，国有经济控制国民经济命脉、对经济发展起主导作

① 《人民日报》，1998年12月19日。

② 《十三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中，第621～622页。